

貳、推動策略及措施執行成果

2.1 住商部門

住商部門以節電、綠建築、智慧管理為主要策略方向，節電與智慧管理計畫從公到私，推動一系列用電輔導、查核，協助更換設備，引入智慧節能，同時也將智慧節能導入新建住宅與社會住宅，並訂定綠建築相關規範，協助取得綠建築標章。住商部門在各項策略經費投入上，110 年 373,726 萬元、111 年 633,118 萬元、112 年 840,101 萬元、113 年 528,114 萬元、114 年 329,171 萬元。以下述明執行成果。

一、 節電

本市實踐「公部門先行」之精神，持續推動機關、公共建築及衛生所照明設備汰換作業，並針對市民活動中心推動冷氣 E 化管理系統，以提升公共建築能源管理效率。113 年本市市民活動中心共 513 間，其中 26 間未設置冷氣，爰針對其餘 487 間推動冷氣 E 化管理系統，並已於 113 年度全數完成。114 年度市民活動中心增至 515 間，本市進一步針對其中 489 間推動冷氣 E 化管理系統，並於 114 年度完成全數裝設，累計裝設率達 100%，顯示公共服務據點之用電管理已逐步完成基礎建置。

在機關及公共設施節電方面，衛生所 LED 照明已全數汰換完畢；機關年度節電預期成果為 1%，110 年至 114 年皆達成 1% 以上節電成果，整體執行情形符合預期。另為推動服務業節能改善，本市針對既有及新設服務業持續辦理節能輔導，協助業者導入節能設備汰換、智慧能源管理及營運改善措施，並透過服務業節能設備媒合會，促進服務業者與設備廠商交流，協助業者掌握節能技術、設備應用及改善作法，提升服務業節能推動效益。

114 年已於 8 月 15 日辦理：節電講座 15 場、優惠折扣 15 場、產業淨零節電論壇 2 場、補助說明會 1 場。自 111 年至 114 年，本市累計已輔導 369 家服務業中小型能源用戶進行節能改善；其中，113 年輔導 92 家，預估節電量為 923,914 度，114 年已輔導 111 家，較 113 年增加 19 家，顯示本市服務業節能輔導量能持續擴大，並由單點輔導逐步推進至設備媒合與智慧應用整合，帶動節能改善成效穩定累積。

二、 綠建築

本市持續完善綠建築相關規範，並協助建築開發案件取得綠建築及智慧建築標章，以提升新建建築物之節能減碳、智慧管理及環境友善設計水準。113 年本市配合大型開發案導入零碳設計規劃，

並將淨零相關規範納入「新北市推動綠色城市環境影響評估審議規範」，已於 113 年 8 月 23 日公告在案，作為大型開發案落實淨零建築設計與環境影響審議之制度基礎。在執行成果方面，113 年截至 12 月，已取得義務型「銀級」綠建築標章及「銅級」智慧建築標章協議書 14 件，以及「銀級」綠建築標章協議書 2 件，共計 16 件。114 年全年已取得義務型「銀級」綠建築標章及「銅級」智慧建築標章協議書 25 件，較 113 年增加 9 件，顯示本市透過制度管制、標章輔導及開發案審議機制，持續帶動建築部門朝向低碳化與智慧化發展。

在社會住宅推動方面，本市亦將綠建築、智慧建築及通用設計納入社會住宅規劃與興建過程，逐步提高公共住宅之建築品質與能源效率。已竣工案件部分，土城大安於 112 年 11 月 8 日竣工、土城永和於 112 年 11 月 22 日竣工、新店民安段於 113 年 4 月 3 日竣工，皆已取得綠建築銀級標章、通用設計及智慧建築合格級標章；中和安邦段於 113 年 5 月 30 日竣工，已取得綠建築黃金級標章、智慧建築銅級標章及通用設計；三峽國光 2 期於 114 年 6 月 9 日竣工、泰山中山段於 114 年 12 月 4 日竣工，皆已取得綠建築銀級標章或黃金級標章、通用設計，刻正申請智慧建築合格級或銅級標章；板橋江翠段於 115 年 3 月 24 日竣工，刻正申請綠建築銀級標章、智慧建築合格級標章及通用設計。

施工中案件方面，淡水海天段、三重三重段及蘆洲光華段則預計於 117、118 年竣工，並將取得綠建築標章、智慧建築標章、通用設計及建築能效 1 級。整體而言，本市透過法規制度、標章推動與社會住宅示範並行，逐步擴大綠建築及智慧建築成果，並將建築部門減碳措施由個案推動深化為制度化管理。

三、 智慧管理

針對既有及新建建築，本市持續推動節能 E 好宅智慧能源管理，透過用電資料掌握、節能診斷、智慧化管理及社區參與機制，協助社區導入建築節能改善作法，並提升社區取得綠建築或節能相關認證之基礎。節能 E 好宅計畫以 115 年達成 560 處為目標，113 年參與節能 E 好宅社區已達 442 處，達成率為 78%；114 年參與節能 E 好宅社區累計達 540 處，較 113 年增加 98 處，達成率提升至 96%，顯示本市社區節能治理推動量能持續擴大，智慧能源管理成果已逐步接近 115 年目標。

此外，為推動智慧能源管理應用，本市持續擴大節能 E 管家及建築節電知識庫之示範導入。113 年完成 2 處連鎖服務業導入節能

E 管家，並有 2 處建築導入建築節電知識庫驗證。114 年於第一季完成示範場域篩選，共計 127 個社區符合 AMI 社區且曾申請 E 好宅認證，並接續辦理第二階段遴選作業；全年共媒合 6 處社區辦理示範推廣計畫，透過具智慧電表基礎及既有節能參與經驗之社區作為示範場域，逐步累積智慧用電管理、節能行為引導及社區自主減碳之推動實績。

2.2 環境與農業部門

環境與農業部門以廢棄物處理再利用、土地耕作與綠化為主要策略方向，廢棄物處理，主打源頭減量、回收利用，包括垃圾、可回收資源及污水，並建置相關基礎設施，完善廢棄物處理體系，同時推動友善耕作、土地綠化等措施，提升綠覆率，減少溫室氣體，增加碳匯。環境與農業部門在各項策略經費投入上，110 年約 334,212 萬元、111 年 239,787 萬元、112 年 274,907 萬元、113 年 175,240 萬元、114 年 169,956 萬元。以下述明執行成果。

一、 廢棄物處理再利用

本市持續推動垃圾隨袋徵收、無人回收機等多元回收管道，以及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作業，透過源頭減量、資源回收與污水處理基礎建設完善，降低廢棄物處理過程之環境負荷，並提升城市資源循環與污染削減效益。

在垃圾隨袋徵收措施執行成果方面，113 年新北市垃圾清運量為 67 萬 4,656 公噸，較 112 年 66 萬 4,708 公噸微幅增加 1.5%，顯示垃圾源頭減量仍有持續強化空間。114 年度垃圾清運量為 65 萬 6,924 公噸，較 113 年減少 1 萬 7,732 公噸，減幅約 2.63%，顯示本市透過垃圾隨袋徵收、源頭減量宣導及資源分流措施，已逐步帶動一般垃圾清運量下降。

在推動無人回收機等多元化回收管道方面，本市預期每年資源回收率達 64% 以上。110 年至 112 年資源回收率皆達 60% 以上，113 年資源回收率進一步提升至 64.80%，已達年度目標。114 年度資源回收率達 65.51%，較 113 年增加 0.71 個百分點，顯示本市透過無人回收機、黃金資收站及多元回收管道布建，持續提高市民資源回收便利性，並穩定提升資源回收成效。

在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作業方面，112 年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已達 120 萬 5,386 戶，113 年截至 12 月底累計達 123 萬 8,664 戶。114 年度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累計達 127 萬 4,682 戶，較 113 年增加 3 萬 6,018 戶，顯示本市持續擴大污

水下水道建設與接管普及，逐步提升生活污水處理量能，並強化水環境品質及都市環境基礎建設。

二、 土地耕作與綠化

本市持續推動友善耕作、植樹造林及土地綠化等措施，透過農業生產方式轉型、城市綠覆提升及閒置土地綠美化，增加都市自然碳匯與綠色基盤，並降低都市熱島效應及環境負荷。在友善耕作推動方面，112 年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累計達 631 公頃，113 年累計達 676 公頃，顯示本市輔導農友由慣行農法轉型為有機及友善耕作已具推動成效。114 年度有機及友善耕作面積累計達 699 公頃，整體維持在高於 600 公頃以上之推動規模，後續可持續透過農友輔導、通路支持及友善耕作推廣機制，穩定維持並擴大友善農業面積。

在植樹造林方面，112 年完成植樹 187 萬 7,371 株，113 年完成 126 萬 8,653 株植栽，114 年度完成種植 120 萬 9,734 株植栽，顯示本市持續透過道路、公園、公共空間及適宜場域增加植栽量，提升城市綠化覆蓋與景觀品質，並強化都市環境之碳吸存及氣候調適功能。

在土地綠化措施方面，本市以 119 年累計辦理 220 公頃為目標，112 年累計辦理 206.58 公頃綠美化面積，113 年累計達 207.16 公頃，較 112 年新增 0.58 公頃；114 年累計辦理 208.74 公頃，較 113 年再增加 1.58 公頃。雖年度新增面積相對有限，惟整體已達 119 年目標之 94.88%，顯示本市土地綠化推動已累積一定基礎。

2.3 能源部門

能源部門以發展再生能源為主要策略方向，發展包括太陽能、生質能、地熱能等，推動建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地熱發電示範區、沼氣回收利用發電，並建立相關案場與設施，在供應市民用電需求同時，逐步減少碳排。能源部門在各項策略經費投入上，110 年約 1708 萬元、111 年 1,901 萬元、112 年 1,939 萬元、113 年 1,473 萬元、114 年 1,960 萬元。以下述明執行成果。

一、 太陽能發電系統

本市持續推動公有案場及民間建物太陽光電系統設置，透過公私部門共同參與，擴大再生能源設置容量，提升城市能源自主與低碳供電基礎，並逐步降低用電所衍生之溫室氣體排放。

在公有案場方面，112 年太陽光電系統累計設置量達 66.9MW，113 年公有案場太陽光電系統累計設置量維持 83 MW，年減少

43,052 公噸以上二氧化碳排放。114 年公有案場太陽光電系統累計設置量增加至 84MW，本市持續加速辦理公開標租、併網協調及場域整備作業，以提升公有案場再生能源推動量能。

在民間案場方面，112 年太陽光電系統累計設置量達 89.1MW，年發電量達 9,356.3 萬度電，年減少 46,314 公噸以上二氧化碳排放；113 年民間案場太陽光電系統累計設置量提升至 101 MW，年減少約 52,389 公噸以上二氧化碳排放，較 112 年增加 10 MW。114 年民間案場太陽光電系統累計設置量進一步達 114 MW，年減少約 51,073 公噸以上二氧化碳排放，較 113 年增加 13 MW，減碳效益增加約 5,788 公噸二氧化碳排放量，顯示民間案場仍持續成長，並成為本市太陽光電設置容量擴大的主要來源。

二、地熱發電示範區

本市持續推動地熱發電示範區建置，藉由開發在地再生能源潛能，拓展太陽光電以外之多元綠電來源，並作為本市能源轉型及低碳城市推動之重要示範案件。在地熱示範區案推動進度方面，112 年至 113 年已取得興辦事業計畫核准，並完成水土保持作業，持續辦理用地變更等前置程序。113 年至 114 年期間，地熱示範區案已完成興辦事業計畫核准、水土保持作業竣工、用地變更作業，並取得地熱能開發許可。114 年進一步取得經濟部電業施工許可，開發業者已具備進場施工條件，並推動後續施工建置作業。該案預計設置容量為 4.2MW，年發電量達 2,700 萬度電以上，年減少 1 萬 3,338 公噸以上二氧化碳排放。

三、沼氣回收利用發電

本市持續推動掩埋場沼氣回收利用發電，透過妥善收集及處理掩埋場產生之甲烷，降低高暖化潛勢溫室氣體直接逸散至大氣，同時將回收沼氣轉化為綠色電力，供應掩埋場區自用，兼具減碳、能源回收及廢棄物處理設施低碳化效益。在執行成果方面，112 年回收沼氣量為 169,561 立方公尺，妥善處理沼氣並削減甲烷 60.53 公噸排放至大氣，產生綠色電力 149,386 度，供應掩埋場區自用，沼氣發電削減甲烷排放之減碳量化效益為 1,300 公噸 CO₂e。113 年累計回收沼氣量為 152,293 立方公尺，削減甲烷 54 公噸，產生綠色電力 130,452 度，減碳量化效益為 1,166 公噸 CO₂e。

114 年沼氣回收成果較 113 年提升，累計回收沼氣量達 173,278 立方公尺，妥善處理沼氣並削減甲烷 61.86 公噸排放至大氣，產生綠色電力 115,262 度，供應掩埋場區自用，沼氣發電削減甲烷排放之減碳量化效益達 1,308 CO₂e。與 113 年相較，114 年沼氣回收量

增加 20,985 立方公尺，減碳量化效益增加 142 公噸 CO₂e，顯示本市沼氣回收利用發電措施已恢復並優於前一年度推動成果。

2.4 工業部門

工業部門以化石燃料退場、節能、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為主要策略方向，將傳統燃煤燃油鍋爐退場，汰換設備，針對企業進行輔導與查核作業，協助改善用電，提升效率，並輔導企業做溫室氣體盤查，以利後續優化作業推動。工業部門在各項策略經費投入上，110 年約 20 萬元、111 年 20 萬元、112 年 20 萬元，113 年 20 萬元、114 年 48 萬元。以下述明執行成果。

一、化石燃料退場

本市持續推動工業部門化石燃料退場，並以燃煤、燃油鍋爐改善及燃料轉換為主要推動方向，透過固定污染源許可管理、燃料使用調查、污染防制技術指引及業者輔導等方式，促使工業部門逐步降低高碳燃料使用，並同步改善空氣污染排放情形。

在燃油鍋爐管理方面，113 年本市燃油鍋爐固定污染源許可列管對象已降至 57 家，並持續調查分析燃料轉換可行性。同年度本市亦公告「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固定污染源燃料使用空氣污染防制技術指引」，作為固定污染源燃料使用與污染防制改善之參考依據，以協助業者掌握燃料替代、污染防制設備改善及排放管理方向。113 年本市細懸浮微粒 PM_{2.5} 平均濃度為 11.61 µg/m³，其中板橋手動測站為 11.8 µg/m³、汐止手動測站為 11.4 µg/m³。

114 年本市持續辦理燃油鍋爐固定污染源管理，燃油鍋爐固定污染源許可列管對象進一步下降至 56 家，較 113 年減少 1 家，顯示本市透過列管追蹤、燃料轉換可行性調查及業者改善輔導，持續推動燃油鍋爐退場與燃料使用改善。114 年本市細懸浮微粒 PM_{2.5} 平均濃度為 11.4 µg/m³，其中板橋手動測站為 11.8 µg/m³、汐止手動測站為 11.1 µg/m³。由於 PM_{2.5} 濃度受氣象條件、區域傳輸及多元污染源共同影響，後續仍須持續透過固定污染源管制、燃料轉換輔導及污染防制設備改善，降低工業部門排放對空氣品質及溫室氣體排放之影響。

二、輔導企業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及節能診斷

本市持續輔導企業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及節能診斷，並協助推動後續改善計畫。節能診斷輔導對象主要包含轄內用電成長、年節電率未達 1%及 EUI 超過平均值之生產性能源大用戶企業，以及契約容量 100kW 至 800kW 之中小型能源用戶業者，透過現場

診斷、設備盤點、節能改善建議及補助資源媒合，協助企業掌握能源使用熱點，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降低營運過程之溫室氣體排放。

在能源用戶節能診斷輔導方面，自 106 年至 113 年，本市已累計輔導 568 家能源大用戶企業及 376 家能源中小型企業協助節電。114 年持續辦理能源用戶輔導，完成查核生產性能源大用戶 20 家次及非生產型能源大用戶 41 家次，共 61 家次，並輔導 111 家中小型能源用戶。

在協助企業爭取改善資源方面，113 年本市輔導 3 家企業向中央申請補助，其中 1 家成功申請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另 1 家成功申請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製造業低碳化及智慧化升級轉型診斷輔導」相關資源。114 年則持續協助企業盤點節能改善需求，並銜接中央及地方補助資源，促進業者將診斷成果轉化為實際設備汰換、智慧監控或製程改善行動。

在溫室氣體盤查輔導方面，112 年本市共輔導 50 家企業辦理溫室氣體盤查，包含 7 家第 1 批列管對象、3 家第 2 批列管對象及 40 家非列管企業。113 年共輔導盤查 56 家，包含 6 家第 1 批列管對象、4 家第 2 批列管對象及 46 家非列管企業。114 年共輔導盤查 50 家，包含 10 家列管及 40 家非列管企業協助企業逐步建立排放資料蒐集、盤查邊界設定、排放源鑑別及數據管理能力，作為後續因應碳費、供應鏈減碳要求及自主減量規劃之基礎。

在節能與淨零相關活動推廣方面，本市透過媒合會、產業交流及設備展示等方式，協助企業掌握節能、儲能、創能及智慧化應用技術。108 年及 111 年共辦理 4 場次媒合會，約 800 位企業代表及民眾參與，現場媒合服務業者與設備廠商雙方超過 300 張媒合單。113 年 7 月辦理「113 年淨零轉型應用媒合會」，共有 16 家設備商提出超過 16 項節能商品優惠方案，創造 263 人次以上來客數，媒合諮詢 72 筆，其中 63 筆具合作意願；同年 11 月於「電動車產業鏈博覽會」邀集知名企業買主與電動車零組件廠商進行採購洽談及媒合，活動邀集 46 家電動車產業鏈相關廠商展出，最終媒合 16 間廠商、共 20 場，兩日活動參與人次達 779 人。114 年已於 8 月 15 日辦理：節電講座 15 場、優惠折扣 15 場、產業淨零節電論壇 2 場、補助說明會 1 場。

2.5 運輸部門

運輸部門以運具電動化、強化大眾運輸為主要策略方向，由公部門優先汰換公務汽機車運具電動化，其次針對公車推動電動化汰換作業，同時推廣搭乘大眾運輸，從整合型月票機制到交通路網建

置作業，提升整體交通便利與流暢。運輸部門在各項策略經費投入上，110 年約 670,145 萬元、111 年 420,370 萬元、112 年 249,087 萬元、113 年 429,883 萬元、114 年 448,882 萬元。以下述明執行成果。

一、 運具電動化

本市推動運具電動化，優先由公部門公務汽機車汰換作為示範，並逐步擴及城市公車及民眾使用之機車，以降低交通部門化石燃料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在公務車輛電動化方面，截至 113 年底，本市已汰換電動公務汽車 82 輛，較 112 年增加 21 輛；電動公務機車 773 輛，較 112 年增加 221 輛。114 年截至年底止，已汰換電動公務汽車 108 輛、電動公務機車 945 輛，較 113 年分別增加 26 輛及 172 輛，顯示公部門車輛電動化持續推進，並逐步發揮示範帶動效果。

在城市公車電動化方面，本市以 119 年汰換 1,676 輛電動公車為目標。113 年新增 14 輛電動公車，年度新增進度相對放緩，惟已備查電動大客車汰換申請共 302 輛，並持續督促客運業者加速車輛打造、驗車及上線營運。114 年新增 162 輛電動公車，較 113 年大幅增加 148 輛，顯示前期申請備查案件已逐步轉化為實際汰換成果，公車電動化推動進度已有明顯回升。

在電動機車推展方面，113 年設籍本市機車計 227 萬 6,524 輛，其中電動機車 12 萬 2,661 輛；補助新購及汰換電動機車共 1 萬 249 輛。114 年設籍本市機車計 227 萬 4,788 輛，其中電動機車 12 萬 9,205 輛；補助新購及汰換電動機車共 6,576 輛。電動機車較 113 年增加 6,544 輛，雖補助件數較 113 年減少，惟電動機車設籍數仍持續增加，顯示民眾使用電動機車之基礎逐步擴大。

二、 強化大眾運輸

本市具備多元化大眾運輸系統，包含城市公車、捷運、輕軌、交通月票及公共自行車等，並持續透過路線優化、票證整合、軌道建設及共享運具服務，提升民眾使用公共運輸及低碳運具之便利性，降低私人運具使用需求，在公車服務方面，113 年本市境內快速公車已達 62 條，其中跨駛雙北二市共 31 條，跨新北市、桃園市快速公車 11 條；跳蛙公車路線共開通 64 條，較 112 年 62 條增加 2 條。114 年本市境內快速公車仍維持 62 條，其中跨駛雙北二市共 31 條，跨新北市、桃園市快速公車 11 條；跳蛙公車營運中路線達 67 條，較 113 年增加 3 條。

在軌道運輸方面，113 年機場線新北市境內站數累計搭乘 931

萬 6,374 人次，環狀線累計搭乘 1,427 萬 7,846 人次，淡海輕軌累計搭乘 543 萬 4,765 人次，安坑輕軌累計搭乘 164 萬 2,260 人次。114 年各軌道系統運量均較 113 年提升，其中 114 年機場線新北市境內站數累計搭乘 1,040 萬 617 人次，較 113 年增加約 108 萬人次；環狀線累計搭乘 2,205 萬 1,760 人次，較 113 年增加約 777 萬人次；淡海輕軌累計搭乘 603 萬 5,572 人次，較 113 年增加約 60 萬人次；安坑輕軌累計搭乘 203 萬 1,924 人次，較 113 年增加約 39 萬人次，顯示軌道運輸使用量持續回升，並逐步強化大眾運輸作為都會通勤骨幹之功能。

在交通月票推動方面，本市持續配合基北北桃 1200 都會通定期票制度，並搭配汽、機車收費停車格、路邊違規停車取締等私人運具管理措施，提升民眾轉乘及使用大眾運輸之誘因。112 年交通月票銷售約 463 萬 6,078 張，113 年共銷售 616 萬 5,409 張定期票，較 112 年增加約 152 萬 9,331 張。114 年共計銷售約 661 萬 2,575 張，顯示都會通月票仍具穩定使用需求，並持續支撐跨縣市通勤族群轉向公共運輸。

在公共自行車方面，113 年 YouBike 年度累計租借次數達 3,261 萬 9,957 次，較 112 年 2,809 萬 8,792 次增加約 452 萬次。114 年截至年底止，YouBike 租賃次數達 4,017 萬 7,672 次，較 113 年增加約 755 萬 7,715 次，顯示公共自行車已成為本市短程接駁、日常通勤及軌道運輸最後一哩服務之重要低碳運具。

2.6 社會轉型

社會轉型涉及世代、性別、脆弱群體、產業、社區、勞工、消費者等不同面向，以教育、關懷、輔導等方式推動轉型，從未來世代到服務業就業人口培育環境永續觀念，同時關懷脆弱族群，列冊管理，提供物資，協助維護在極端氣候下的生命安全。社會轉型部門在各項策略經費投入上，110 年約 1,923 萬元、111 年 1,918 萬元、112 年 1,843 萬元、113 年 1,899 萬元、114 年 1,928 萬元。以下述明執行成果。

一、環境教育

本市持續推動環境教育工作，透過環保小局長培訓、環境教育教材發行、環境公民種子講師培訓及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將氣候變遷、淨零轉型、資源循環及永續生活等議題導入校園、社區與市民日常生活，逐步深化市民環境素養與淨零行動意識。在環保小局長培訓方面，112 年第 10 屆環保小局長已完成 1,054 位小局長培訓；113 年第 11 屆環保小局長已完成 1,168 位小局長培訓。114 年持

續辦理第 12 屆環保小局長 12 堂系列課程，完成第 4 至第 12 堂課程，內容包含一日清潔隊長、小小水質守門員等主題，並累計完成 1,283 位環保小局長培訓，持續培養學童對環境保護、資源循環及氣候行動之認識。

在環境教育教材發行方面，112 年完成第 48 至第 53 期環境教育教材電子書出刊；113 年完成第 55 至第 59 期出刊及電子書上架；114 年則完成第 60 至第 64 期出刊及電子書上架，持續透過數位教材形式擴大環境教育資源可近性，提供學校、社區及一般民眾作為推廣環境教育與淨零生活之輔助素材。

在環境公民教育推廣及種子講師培訓方面，112 年共辦理 5 場環境公民種子講師培訓課程，689 人參與培訓，並辦理環境公民教育推廣活動約 1,060 場次，至少推廣 34,104 人次。113 年共辦理 6 場環境公民教育推廣種子講師培訓課程，培訓 737 位種子講師，並辦理環境公民教育推廣活動約 1,226 場次，至少推廣 41,545 人次。114 年共辦理 7 場環境公民教育推廣種子講師培訓課程，培訓 740 位種子講師，並辦理環境公民教育推廣活動約 1,287 場次，至少推廣 41,936 人次。持續擴大環境教育推廣人力基礎，並透過種子講師進入校園、社區及多元場域，提升環境教育觸及範圍。

二、關懷脆弱族群

本市因應極端高溫及低溫氣候風險，持續針對獨居長者及在街友等脆弱族群啟動關懷機制，透過電話問安、實地訪視、物資提供及短期安置等措施，降低極端氣候對弱勢族群健康與生命安全之衝擊，並兼顧氣候變遷調適與公正轉型精神。

在獨居長者關懷方面，本市於寒流來襲及高溫應變期間啟動關懷機制，針對列冊需照顧關懷之獨居長者，加強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及提供禦寒保暖或防熱物資。112 年因應寒流來襲，關懷獨居長者總計 40,640 人次；因應高溫應變，關懷獨居長者總計 19,230 人次。113 年持續落實獨居長者關懷措施，寒流期間關懷人次達 54,353 人次，較 112 年增加 13,713 人次；高溫期間關懷人次為 15,646 人次。114 年因應寒流來襲，啟動防寒應變機制關懷獨居長者，執行成果總計 55,563 人次，高溫期間關懷人次為 15,322 人次，顯示本市高低溫關懷機制持續維持高量能運作，並能即時因應極端高低溫事件。

在街友關懷方面，本市依據氣象預警及防寒、防熱應變機制，於高低溫期間啟動訪視關懷，並提供熱食、禦寒物資、防熱物資及必要之短期安置服務。112 年因應寒流來襲，總計訪視關懷在街街

友 713 人次，提供物資 4,827 件；因應高溫應變，訪視關懷 125 人次，提供防熱物資 300 件。113 年寒流期間訪視關懷在街街友 1,253 人次，較 112 年增加 540 人次，提供物資 7,134 件，較 112 年增加 2,307 件；高溫期間訪視關懷 703 人次，較 112 年增加 578 人次，提供物資 2,643 件，較 112 年增加 2,343 件，顯示本市在街友高低溫應變關懷量能均明顯提升。114 年因應寒流來襲，已啟動在街街友關懷，總計訪視關懷 754 人次，提供物資 3,902 件；因應高溫氣候，啟動在街街友關懷，共訪視 682 人次，提供物資共計 2,556 件，持續維護街友於極端高低溫期間之基本安全與健康需求。